

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字〔2022〕8 号）文件要求，根据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基本情况编制本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域名：www.cangyuan.gov.cn）查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883—7122190，邮箱：cyxzgj@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领导高度重视。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把积极推行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面加强政务服务工作和队

伍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紧紧抓住梳理权责清单、监管行政权力事项和服务人民群众三条主线，紧密结合政务服务工作，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狠抓工作落实。

一是强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应用。县政务服务实体大厅现已进驻 31 个部门，共 456 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县政务服务实体大厅。实现了企业和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2021 年 10 月组织 11 个乡（镇、场）开展补充完善事项要素培训，全年共完成承接、指派事项 1199 项，“一窗分类受理”率达 79.79%，“网上可办”率达 100%，“最多跑一次”率达 100%，“全程网办”率达 86.24%。利用“互联网+监管”平台，加强监管工作动态和监管行为采集的数据汇聚和信息发布，2021 年全县共认领监管事项 828 项，检查实施清单录入 665 项；录入执法部门信息 30 条，执法人员 365 人，监管行为信息采集 384 条。**二是规范权责清单运行。**组织、指导各部门重新梳理权责清单，全县共保留各类行政权力事项 4673 项，11 个乡（镇、场）共保留各类行政权力事项 329 项。在云南省机构编制网及时向社会公布县直各部门及 11 个乡（镇、场）调整的行政权力事项。**三是全面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持续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推行线上交易，持续推进网上开标、电子保函保险，2021 年完成远程解密不见面开标项目 56 场次，为各投标企业节约资金 162.4 万元，为企业释放投标保证金 1569 万元。2021 年累计服务进场交易项目 53 宗，交易总额

136505.46 万元。四是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与出让工作。2021 年全县共 49 家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入围县级“政采云”平台正式供应商。2021 年电子卖场累计上架商品 703 件，完成线上交易 785 次，涉及预算单位 88 家，交易金额 811.72 万元。2021 年开展 4 次 7 宗国有建设用地拍卖活动，成交总价 1666.827 万元；完成 1 宗竞争性磋商招投标活动，采购预算金额 84.15 万元，交易额 79.56 万元，节约资金 4.59 万元，节约率 5.45%。五是抓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全县 24 个部门召开营商环境评价准备工作安排部署会，并明确评价指标牵头单位对照评价指标内容，列出工作时间表、问题清单，各指标牵头部门分别对照《云南省 2021 年州市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开展业务培训，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抓在经常、抓在日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还不够，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意识尚未真正确立。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渠道不够多元化，模式和载体还不够丰富，还需进一步深化和完善，特别是网上办事服务公开方面，受各部门、各层级服务网络限制，信息互联互通未共享，电子证照、身份证明、资质资格等电子化认证未全面落实，以致对群众和企业办事的政务服务平台尚不能形成全网络无纸化服务。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不足，相应的培训和指导较少，业务能力还需加强，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有待提升。

（二）改进措施。一是按照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要求，结合自身开展情况，对照问题逐一整改，确保问题整改到位，确保整改内容符合更新要求规范。同时，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细化工作职责，定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切实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加大主动公开的力度，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主动公开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按照公开主体、公开范围、公开目录、

信息内容、公开流程、公开形式、公开载体、公开时限等，进一步规范政务服务公开的程序，在强化信息的时效性和工作规范化等方面下功夫，及时更新信息内容、提高我局政务服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加强对政务服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素质，牢固树立法治政府和以人为本的理念，打造工作作风实、业务能力强的政务服务公开人才队伍，切实做好政务服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2年1月25日



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5日印发
